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茂名滨海新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（三期）项目监理[项目编号：JG2025-2481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（通过/不通过）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中祥冠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2	四川元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	通过	/
3	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/
4	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5	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/
6	首盛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7	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	通过	/
8	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/
9	四川省城市建设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10	广东正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通过	/
11	广东财贤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	通过	/
12	广东安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	通过	/

公示时间：从 2025-07-01 00 时 00 分 至 2025-07-04 00 时 00 分止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茂名滨海新区融合城乡建设有限公司

地址：茂名市电白区博贺镇茂名滨海新区龙山食品有限公司办公楼一楼(住所信息自主申报)

联系人： 陈先生

电 话：0668-5599675

监督部门： 广东茂名滨海新区管理委员会建设交通局

电 话： 0668-5331030

招标人名称：茂名滨海新区融合城乡建设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日 期：2025 年 6 月 30 日

